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公示（豆角）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抽样检验，我局辖区的韶关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保利中宇店经营的青豆角（购进日期：2022-02-10）被检验为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及核查处置情况公示如下：

一、根据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 No: GZAN220214037.010《检验报告》，所涉不合格食品为位于韶关市武江区百旺中路16号保利中宇广场二层Z201号商铺的韶关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保利中宇店经营的青豆角（购进日期：2022-02-10），报告显示：经抽样检验，灭蝇胺项目不符合 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2022年2月28日，我局执法人员前往韶关市嘉荣超市有限公司保利中宇店进行核查，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青豆角（购进日期：2022-02-10）在售。同日，我局向当事人送达了《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和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 No: GZAN220214037.010《检验报告》，并告知当事人对检验结果有提出异议的权利和提出途径及期限。目前，我局已经展开立案调查。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3月4日



